2026 年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开展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协助开展社会组织培育和发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服务等社会工作事务统筹推进“两新”组织“两个覆盖”，负责流动党员摸查登记、身份核实、编入组织、组织关系转接、信息管理、政策咨询等工作。组织实施镇“两新”党建重大任务和重大活动。指导“阳光雨”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为副科级事业单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7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6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9.4	本年支出合计	449.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9.4	支出总计	449.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49.4	4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449.4	4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9.40	285.77	163.6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72	269.09	163.63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72	269.09	163.63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269.09	269.09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3.63	0.00	163.6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9.4	本年支出合计	449.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9.4	支出总计	449.4

注： 无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49.40	285.77	163.6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72	269.09	163.63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72	269.09	163.63
[2013650]事业运行	269.09	269.09	0.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3.63	0.00	163.63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68	16.6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68	16.6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68	16.68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85.77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2.57
[30101]基本工资	27.9
[30102]津贴补贴	94.14
[30107]绩效工资	29.0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6
[30113]住房公积金	16.6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0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
[30201]办公费	2.08
[30205]水费	0.06
[30206]电费	0.51
[30207]邮电费	2.5
[30209]物业管理费	0.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0.24
[30213]维修（护）费	1.54
[30214]租赁费	0.64
[30217]公务接待费	0.15
[30226]劳务费	1.11
[30228]工会费	1.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
[30302]退休费	8.8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63.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
[30201]办公费	2.00
[30205]水费	0.04
[30205]电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1.16
[30214]租赁费	4.51
[30226]劳务费	7.1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80
[30305]生活补助	127.80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15	0.1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0.15	0.00	0.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85.77	258.77	285.7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62.57	262.57	262.5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	13.4	13.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0	8.80	8.8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63.63	163.63	163.63	0.00	0.00	0.00	0.00	
社会组织书记岗位津贴	50.4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1.发挥“两新”党组织书记工作积极性、创造性 2.促进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引领和政治核心作用 3.努力实现生产经营好、文化建设好、劳动关系好、领导班子好、党员队伍好、社会评价好“六个好”管理目标。
非公企业书记岗位津贴	77.4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1.发挥“两新”党组织书记工作积极性、创造性 2.促进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引领和政治核心作用 3.努力实现生产经营好、文化建设好、劳动关系好、领导班子好、党员队伍好、社会评价好“六个好”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管理目标。
阳光雨党群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11.71	11.71	11.71	0.00	0.00	0.00	0.00	1.为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和政治引领作用搭建平台，履行党员登记、发展、教育、管理等职责，确保实现园区内党的组织和工作两个全覆盖 2.为党员提供学习培训、政策解读、创业指导等全方位、个性化服务。 3.整合优化信息资讯，把不同企业、不同专业、不同领域的党员聚集起来，实现共创共享，共同发展。 4.以服务广大群众为根本出发点，引导园区内党员履行义务、展示才干、先行实践，整合园区内各类服务力量，形成紧贴民生、富有创意、充满活力的主题活动，形成具有园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特色的党员志愿者基地
购买后勤服务专项经费	7.12	7.12	7.1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镇委党校招聘保安的复函》（常组织〔2021〕33 号）同意“两新”组织党建服务中心、镇委党校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聘用人员。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补充工作人员岗位，解决我单位人员紧缺情况，保障我单位及镇委党校日常工作可以正常开展。
党建组织员人员经费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聘用党建组织员协助开展党建工作：提供经费保障，确保党建组织员队伍正常运转。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49.4万元，比上年增加33.76万元，增长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补发2025年全年书记岗位津贴及正常发放2026年上半年书记岗位津贴；支出预算449.4万元，比上年增加33.76万元，增长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补发2025年全年书记岗位津贴及正常发放2026年上半年书记岗位津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15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6.5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 万元，主要是办公用品类及办公设备 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